

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的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，于2017年10月9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7）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久盛电气，证券代码：833131）自2017年10月10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。2017年10月23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9）。

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要求，挂牌公司应当至少每10个转让日披露一次未能复牌的原因和相关事件的进展情况。本应于2017年11月6日披露最新进展公告，但由于工作疏忽，公司未能及时披露相关公告，现补发如下公告：《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0）。

公司对上述未及时进行信息披露情形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公司今后将严格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（试行）》的规定，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1月8日